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1月8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邓建华先生召集和主持，监事孙玉玲和李城出席现场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与会监事经审议以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目前股本1,194,92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00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358,476,000元，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后续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上的《关于2025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1 月 15 日